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477　　证券简称:雏鹰农牧　　公告编号:2017-068

2017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雏鹰农牧	股票代码	00247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易得	贡妍妍	
办公地址	河南省新郑市薛店镇世纪大道	河南省新郑市薛店镇世纪大道	
电话	0371—62583588	0371—62583825	
电子信箱	wuyd@chu-ying.com	gongyy@chu-ying.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522,820,220.13	2,829,107,342.47	-10.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60,332,969.46	454,231,999.32	1.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1,743,508.16	421,996,608.61	-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8,811,021.42	548,726,261.47	-141.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68	0.1449	1.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68	0.1449	1.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8%	9.83%	-1.2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204,931,709.05	16,928,026,724.76	25.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617,431,322.40	5,135,417,325.26	9.3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0,09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侯建芳	境内自然人	39.84%	1,249,165,200	1,038,490,000	质押	1,223,776,100
侯五群	境内自然人	2.83%	88,823,370	66,617,526	质押	88,320,000
侯斌	境内自然人	2.76%	86,400,000	86,400,000	质押	86,400,000
胡伟霞	境内自然人	2.27%	71,038,240	0	质押	64,200,000
侯杰	境内自然人	1.50%	47,160,960	35,370,720	质押	47,160,960
侯建业	境内自然人	1.50%	47,160,960	35,370,720	质押	46,770,0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0%	46,951,551	0	-	-
中欧盛世资产-工商银行-雏鹰众享1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5%	42,480,720	0	-	-
深圳市聚成企业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	34,469,622	0	质押	34,469,622
张静方	境内自然人	0.96%	29,942,259	0	质押	29,942,25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侯五群先生为侯建芳先生之叔叔,侯斌女士为侯建芳先生之堂妹,侯杰先生和侯建业先生为侯建芳先生之弟弟。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	14雏鹰债	112209	2019年06月26日	79,778.7	8.80%

(2)公司报告期末和上年末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62.61%	59.83%	2.78%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3.27	4.22	-22.51%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畜禽水产养殖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上市公司从事畜禽、水产养殖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稳步推行"生猪养殖+深加工、粮食贸易、互联网"三大战略布局,并基于生猪养殖产业发展和衍生的需要,公司布局产业基金,推动产业基金服务主体业务的战略布局,为公司持续利润增长奠定基础。以上战略布局保证了公司未来稳定、健康、可持续的发展。

报告期内生猪市场开端走势良好,但受"猪周期"因素影响,随后生猪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下跌,进入6月份后,生猪市场价格趋于稳定。公司商品肉猪、商品仔猪销售价格同比下降超过20%,使公司的盈利能力受到较大影响。但基于公司整体产业金融服务主体业务的战略布局安排,产业基金板块的稳步发展,在一定程度上平滑了猪周期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效的保障。

1、生猪养殖+深加工板块

(1)公司已经完成了年出栏1000万头生猪养殖基地的布局,主要基地位于吉林省洮南市、内蒙古乌兰察布市、河南省新郑市、尉氏县、新乡市、滑县、襄城等地。报告期末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较年初增幅超过30%,为保障公司后期生猪市场供应奠定了基础。与此同时,基于公司主体业务布局的产业基金运营良好,使公司获得了较好的收益。

随着公司全产业链模式下游衍生环节逐步完善,已经形成了对下游业务的有效拓展,形成鲜冻品、肉制品、高端发酵火腿三大产品系列,并根据生猪原料不同,进行了产品差异化发展,在提供安全、健康产品的同时,满足不同消费者的需求。报告期内,沙县小吃在全国已经合计完成升级改造店面400余家,食品加工中心(中央厨房)和冷链物流配送项目均进入立项审批阶段。预计3年内将完成约6万家沙县小吃店的改造,每家单体店的年猪肉消费规模预计超过4吨。

报告期内,公司生猪养殖+深加工板块及围绕上述板块的相关产业基金合计实现收益4.03亿元。

(2)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对原有"雏鹰模式"进行优化升级,由合作方负责养殖场建设、设备投资、外部协调及日常维护、维修、粪污处理等,公司负责养殖场的土地租赁、合规性手续办理,农户主要负责单个猪舍的精细化管理,养殖过程中采用"六统一"的方式由公司统一管理。新模式下一方面能够调动参与者的责任心和积极性,保障食品安全,增加相关方的收益;另一方面减少了公司固定资产的投入,提高养殖机械化程度,提升养殖效率,大幅降低了财务费用。

截止6月底,签约合作社已改造完毕且投入使用87家,对应约200万头生猪产能。部分未改造的养殖场,采用边改造边生产的方式进行升级改造。新模式下的商品肉猪单头养殖成本平均会降低55元,待全部养殖场改建完成并投入使用后,将会大幅降低公司养殖成本。

2、粮食贸易板块

粮食贸易作为公司三大战略布局之一,面对市场复杂多变的行情,公司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提高应对市场风险的能力,并积极拓宽经营渠道,增加经营品种,综合采用多元化方式应对市场行情波动对粮食贸易业务及生猪养殖饲料成本的影响。

2017年4月,公司经大连商品交易所批准设立为期货玉米集团交割库,吉林雏鹰成为期货玉米集团交割库的首个获批分库,不但可以有效汇聚粮源,带动周边地区粮食贸易健康发展,同时公司依托于期货玉米集团交割库的信息化优势,可以及时有效调整公司粮食的存储量,减少资金的占用,对公司的粮食贸易有着重要的战略意义。

报告期内,公司粮食贸易板块实现营业收入4.01亿元,毛利2,136.06万元,在营业收入同比下降16.15%的基础上,毛利同比增长10.09%。

3、互联网板块

(1)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微客得科技,专注于依托互联网大数据发展优质高效生态农业的互动开发、认养定制、个性化加工以及生产组织的大数据服务平台。

报告期内微客得科技大力发展微DO商城平台的撮合交易服务,集中资源,分散服务;同时,微客得科技与沙县小吃合作,将充分发挥各方资源优势,为微客得科技提供大量、便捷的提货、配货网点及客户服务网点,以低成本优势布局了大量的线下渠道,促进公司电商B2B业务的快速发展,并以低成本优势获得较高的品牌影响力和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2)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新融农牧在不断优化猪博士、CRM系统、新融电商的基础上布局了金融服务,新融农牧已与多家金融机构展开合作,使入驻平台的客户融资过程更加便捷,使新融农牧平台更加具有吸引力,随着平台构建的进一步完善,也提升了新融农牧平台的市场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互联网板块实现营业收入54,001.21万元,同比增长了13.84%,占公司营业收入21.41%。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原因: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发布《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修改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变更前,公司采用2006年2月15日财政部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变更后,公司采用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

该变更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侯建芳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477　　证券简称:雏鹰农牧　　公告编号:2017-063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10日上午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会议资料已于2017年7月28日通过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本次董事会决议如下:

一、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2017年8月12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

二、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变更相应的会计政策。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2017年8月12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

三、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了推动公司养殖模式优化升级顺利实施,保障公司最终实现轻资产运营,公司决定为吉林洮南地区的合作第三方向金融机构的贷款提供不超过5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以满足合作第三方的资金需求。合作第三方在贷款时,与银行签订质押协议,以其全部的出资额为质押对公司的担保贷款进行反担保。

以上担保计划是合作第三方与金融机构初步协商后制订的预案,实际担保金额仍需合作第三方与相关金融机构进一步协商后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2017年8月12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

四、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17年8月29日(星期二)召开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三项议案。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2017年8月12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

特此公告。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477　　证券简称:雏鹰农牧　　公告编号:2017-067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经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8月1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定,公司将于2017年8月29日(星期二)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8月29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8月29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开始时间(2017年8月28日下午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7年8月29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17年8月23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1、截止2017年8月23日(星期三)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有关内容详见2017年8月12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需以特别决议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7年8月24日(星期四)上午8:00—11:0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河南省新郑市薛店镇世纪大道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请在规定的登记时间进行登记。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河南省新郑市薛店镇世纪大道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吴易得
证券事务代表 贡妍妍
电 话:0371-6258 3588 / 6258 3825
传 真:0371-6258 3825
邮 编:451162
电子邮箱:wuyd@chu-ying.com　gongyy@chu-ying.com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4、会期半天。

特此公告。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2477,投票简称:雏鹰投票

2、优先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不适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1.00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或"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计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8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8月28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8月29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第1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477　　证券简称:雏鹰农牧　　公告编号:2017-066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对外担保的基本情况

根据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按计划对养殖模式进行优化升级,由公司负责所有养殖场的土地租赁、合规性手续办理;合作方主要负责养殖场建设、设备投资、外部协调及日常维护、维修、粪污处理等;农户主要负责单个猪舍的精细化管理。同时公司根据合作方需求,可提供一定的贷款担保。

鉴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泰元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的经营区域仅为河南省内,因此无法为吉林洮南地区合作第三方提供贷款担保。为在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情况下逐步推进养殖模式优化升级,以保障其顺利实施完成,最终实现轻资产运营,公司决定为吉林洮南地区的合作第三方向金融机构的贷款提供不超过5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以满足合作第三方的资金需求。合作第三方在贷款时,与金融机构签订质押协议,以其全部的出资额为质押对公司的担保贷款进行反担保。

以上担保计划是合作第三方与金融机构初步协商后制订的预案,实际担保金额仍需合作第三方与相关金融机构进一步协商后确定,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上述担保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公司担保计划的顺利实施及协商过程中有关事项及时得到解决,在上述范围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侯建芳先生具体负责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它相关法律文件。超出上述范围的担保,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7年8月10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担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2017年8月12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独立董事对此次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本次对外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担保期限

鉴于合作第三方的贷款期限为6年,且为分批还款,因此此次对外担保期限为自融资事项发生之日起6年。具体期限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被担保方为与公司有合作关系的第三方,双方无关联关系,本次担保为非关联交易。

2、被担保方的资格条件:

拟提供贷款担保的合作第三方条件为:合作第三方具有法人资格,且与公司已签订合作意向书,并向公司缴纳了一定的定金。

3、反担保措施:合作第三方在贷款时,与金融机构签订质押协议,以其全部的出资额为质押对公司的担保贷款进行反担保。

4、担保对象主要的收入来源为公司支付的代养费等其他费用,在支付担保对象相关费用时会首先代为扣除其当期应还的借款,风险较小,能够保障公司的利益,且能协助解决合作第三方的资金需求,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上述合作第三方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担保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以满足合作第三方的资金需求。合作第三方在贷款时,与金融机构签订质押协议,以其全部的出资额为质押对公司的担保贷款进行反担保。具体条款内容以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合同为准。

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合作第三方的资金需求,减少其资金压力,为公司养殖模式优化升级顺利实施提供有力支持,保障公司最终实现轻资产运营,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目标。且此次担保事项由被担保方提供相关的反担保,相关担保风险较小,能够保障公司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		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对合作第三方的担保	
	额度	占公司2016年末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额度	占公司2016年末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额度	占公司2016年末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34.08	66.37%	4.6	8.96%	25	48.69%
董事会审议通过,但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0	0	0	0	5	9.74%
担保额度合计	34.08	66.37%	4.6	8.96%	30	58.42%
已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	15.03	29.27%	1.5	2.92%	16.42	31.98%

上述表格中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系由四舍五入的原因造成。

公司在后续的对外担保实施过程中会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净资产情况等有效控制担保风险。

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七、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对合作第三方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以满足合作第三方的资金需求,缓解其资金压力,为公司养殖模式优化升级顺利实施提供有力的保障,符合公司战略发展。同时,合作第三方在贷款时,与金融机构签订质押协议,以其全部的出资额为质押对公司的担保贷款进行反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吉林地区的合作第三方向金融机构的贷款提供不超过5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

八、备查文件

1、《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477　　证券简称:雏鹰农牧　　公告编号:2017-065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印发的相关规定变更相应的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会计政策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日期:2017年6月12日

2、会计政策变更原因: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修改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3、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变更前,公司采用2006年2月15日财政部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4、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本次变更后,公司采用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

二、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要求,公司将修改财务报表列报,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列报,该变更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除上述事项外,其他由于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产生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三、董事会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合理性说明

依据财政部的要求,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监事会关于变更会计政策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对财务报表科目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依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因此影响和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477　　证券简称:雏鹰农牧　　公告编号:2017-064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10日上午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7年7月28日以书面、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本次监事会决议如下: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2017年8月12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对财务报表科目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2017年8月12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吉林洮南地区的合作第三方向金融机构的贷款提供不超过5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以满足合作第三方的资金需求。合作第三方在贷款时,与银行签订质押协议,以其全部的出资额为质押对公司的担保贷款进行反担保。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2017年8月12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

特此公告。

雏鹰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837　　证券简称:英维克　　公告编号:2017-067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3月28日、4月1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3月29日公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6)。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近期,公司与下列银行签署了协议书、说明书,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 来源
1	江苏银行	可提前终止结构性存款	6,110	2017年8月11日	2017年11月11日	保本非固定期限型	4.15%	闲置募集资金

注:①公司与上述受托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以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公司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购买。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短期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 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在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该次购买理财 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公司亦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银行短 期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相关批准程序及审核意见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已审批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部分暂时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含本次购买):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备注
1	江苏银行	聚宝财富稳赢2号机构版1716期	6,110	2017/4/26	2017/8/2	保本	4.00%	已到期
2	建设银行	"乾元-顺鑫" 保本型2017年第49期理财产品	6,000	2017/5/16	2017/8/14	保本	4.10%	未到期
3	江苏银行	可提前终止结构性存款	6,110	2017/8/11	2017/11/11	保本非固定期限型	4.15%	未到期

截至2017年8月11日,前1个理财产品均已到期赎回,共计赎回本金6,110万元,获得投资理财收益656,197.26元。

六、备查文件

1、江苏银行结构性存款说明书。

2、江苏银行对公客户结构性存款协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二日

关于富国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2017年8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中证煤炭指数分级
基金主代码		16103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富国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国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7年08月14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7年08月14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7年08月14日
	限制大额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的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17年8月14日起对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日累计金额超过1000万(不含1000万元)的申购、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申请进行限制,如单个基金账户日累计申请金额超过1000万元,则单笔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申请(若有)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其余申请按金额从大到小进行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1000万元限额的申请给予确认,其余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针对单笔申购、定投、转换转入业务申请,仅有确认和不予确认两种处理方式,不存在对单笔申请的部分确认。

2、在暂停本基金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金额1000万元(含1000万元)以下的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以及赎回、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

3、关于恢复本基金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时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4、投资者可以登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5、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国盛金控　　公告编号:2017-073

广东国盛金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短线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中江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江信托)于2017年8月9日卖出公司股票2,580股,8月10日买入公司股票710,720股。根据《证券法》第四十七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3.1.9条的规定,中江信托上述行为构成短线交易。

本公司已就中江信托前后两次短线交易向其致函。8月11日公司收到中江信托关于其8月9日卖出2,580股涉及短线交易的函复。中江信托确认该次交易系工作人员输入交易指令时操作失误导致;该次交易收益为799.80元(未扣除税费),收益按照卖出2,580股均价减去2017年8月8日(含)前6个月买入成交均价乘以卖出股数计算。中江信托同时承诺,将自觉遵守《证券法》第四十七条关于禁止短线交易的规定,自最后一笔买入公司股票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卖出公司股票,自最后一笔卖出公司股票之日起六个月内不买入公司股票。截至目前,本公司尚未收到中江信托关于其8月10日买入710,720股涉及短线交易的说明。

中江信托因向本公司出售其所持有的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权而取得本公司对其定向发行的本公司股份149,769,210股;2017年4月本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中江信托获得转增股份89,861,526股。该等股份均为有限售条件股份。截止2017年8月10日,中江信托持有本公司股份246,114,62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6.43%。

特此公告

广东国盛金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一日